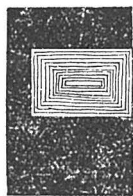


書評信箱



編輯先生：

看了第九期的編後，非常感謝殷小姐及您的厚愛，不吝賜教，趕緊重新翻開了韋氏大字典，「Outgoing」這個字有三解：①外出，②退休的職業婦女，③就是殷小姐指出的「個性隨和而外向」，根據上下文的意思，正解應為殷小姐指出的第三解，關君錯在一解，我很慚愧未加細究又錯在第二解，在此謹請代向諸讀者致最大的歉意，並請再向殷小姐致最高之謝意。

必平 一月一日

編輯先生：

貴刊的性質與一般專屬文藝創作之雜誌不同，與外國的 CBI, Book Review Digest 以及 SBB 等書評書目一類的雜誌性質相近，我覺得非常好，願貴社的努力，能喚起更多有識之士從事有價值有意義的各項文化事業，則國內的讀書人和出版家都有福了。

編者先生：

拙作「文學探索」出版以來，忝蒙先進及文友諸多謬賞與鼓勵，並提出許多指正。在此除深致謝忱之外，茲將一些闕誤提出，並冀再版時有所更正：

自序第一頁第九行：「杜鳴」應作「杜鳴」
第五十二頁第六行：「披靡」應作「披靡」
第五十七頁第二行：「鄙，夷」逗點應取消
第八十三頁第四行：「回為李潔」應作「因為李潔」

第九十九頁第十三行：Cicmax 應作 Climax

第一一二頁「自然的法則」應作「生命的法則」

第一三七頁倒三行：「潛然而嘆」應作「潛然而嘆」

嘆」

第一三七頁倒五行：「創光」應作「劍光」

第一三八頁第五行：「野盜所繫」，繫應作襲

第一三九頁第八行：「朱寶」應作「朱實」

第一四九倒一行：「顯得」應作「顯得」

第一五一頁第五行：「重要小說之」應作「重

臺灣大學圖書館三年級

許湘芬 一月三日

要小說家之一」

第「五八頁十二行」：「紐約邊邊」應作「紐約後邊」

第「六七頁」：「從一九三〇年到一九四一年」應作「一九〇三年到一九一四年」

第「六七頁倒一行」：「死與刺」應作「死之刺」

第「七八頁第九行」：Militaism 應作

Militarism

第「八頁倒二行」：漏列「梭爾貝羅」、應補

第「九〇頁第十行」：Arter 應作 Arther

第「九三頁第六行」：「顛蕩」應作「顛蕩」

第「二〇二頁倒三行」：「苦根本」應作「若根本」

第「二一〇頁第十行」：「兩個殘軍」應作「三個殘軍」

第「二一〇頁十三行」：「剩下兩人」應作「剩下三人」，「共認」應作「公認」

第「二一〇頁倒一行」：五個武士應作四個武士

第「二一〇頁第七行」：「砦的三人」應作「隱し砦の三惡人」

第「二一一頁」：「椿三十郎」應作「椿三十郎」

第「二一一頁倒三行」：「椿花」應作「茶花」

以上請予更正，在此應特別感謝曹永洋，黃春明二位。又曹永洋先生認為：①黑澤明電影「我在害怕中生活」另譯為「生物的記錄」②黑澤明獨立製片第一部為「懶夫睡漢」(1960)，非「紅鬍子」③俄國作家普希金之死，係死於陰謀安排之決鬥，非被處死④「大亨小傳」早在二十年前即有譯本，書名為「永恒之戀」(正中書局)⑤白先勇的「臺北人」早已出版⑥「源氏物語」已有譯文在中外文學連載(林文月譯)

以上「併提出以為參考。唯「臺北人」的出版，林文月譯「源氏物語」，皆在拙評發表之後，拙評文末附有撰寫年月，可相對照查知，因出書時倉促未加補註。又「大亨小傳」之譯本，近讀「書評書目」第九期方知：另有王潤華，淡瑩合譯的「大哉！蓋世比」，則The Great Gatsby已有三種中譯，可見讀書難，知書亦不易。

亞青先生：

林柏燕 一月三日

在「書評書目」第九期看到你的「致何索書」，

承你指出我翻譯部份的錯誤，很覺高興。尤其值得欣喜的是「書評書目」的確做到不偏不倚，不賣誰的賬的作風。

你文中所說我的誤譯想是「疏忽或不够謹慎」所致。你這話說對了。但除了這兩點外，還有一個地方：那就是我的中英文程度，嚴格說起來，還不够翻譯像「何索」這樣的一本書。讓我由頭說起罷。

一九六五至六七年間，我在美授課之餘，沉迷於美國近代黑人和猶太人的小說，其中最心愛的幾本書，就是瑪拉末的「魔桶」、「夥計」和貝羅的「何索」，乃立下心願，將來一有機會，就翻成中文。

一九六八年我回到香港中文大學任教，碰巧美新處的兩位朋友約我譯書，乃得償所願。

瑪拉末的英文還可以。但一譯到「何索」，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從前閱讀的時候，沒有什麼固定的目標，看不懂的地方就跳過。翻譯的時候却不可以。因此譯得非常辛苦，斷續了不知多少次。譯到近百頁時，真想就此拉倒。不過，一來做事不想半途而廢，二來簽了合約，三來捨不得丟了這筆稿費，乃迫着自己譯出了前半部，下半部求助於顏元叔先生。其時

離「截稿」日期已近。我給他的時間一來不够，二來我又催得緊，因此，在這方面說來，我對顏先生是不公平的。

一個謹慎從事寫作和翻譯的人，初稿脫後，通常都有二稿三稿的。在原則上，我是希望做到這一點的，可是事實上却没有做到。記得「何索」上半部脫稿時，在精神上，真有「劫後餘生」的感覺，看見自己的稿子已感到煩厭，實在沒有心情再去一字一句的審閱一次。正如你所說，「如果有空把原文與譯文再對照一遍」，相信會有許多更動的地方。

從你的文章看，先生一定是對翻譯深有研究的人。有幾本 Graham Greene 的小說，如早期的 *The Power and Glory*, *The Heart of the Matter* 和最近出版的 *The Honorary Consul*，都是「直未為中國讀者注意的好書，我覺得先生不妨抽空翻譯出來，以饗讀者。勿此拜覆，並候

撰安

編輯先生：
劉紹銘一九七四年元月三日

最近讀到水晶先生由三民書局出版的「鐘」，非

常失望。「鐘」有以下兩個特點：

一、每一篇作品的前面，都有一首詩，或幾句話，點明這篇作品的主旨。

二、每篇作品，都間接的提出了必須經過深思以後，才能解答的問題。如「無情遊」提出居住美國的中國人的婚姻！生活！生活習慣等問題。「午夜夢囈」提出「下屬，尤其是女下屬，對於上司權威的臣伏」等。

可是，「鐘」却有以下幾個缺點：

一、水晶幾手成了王文興的「合夥人」，書中多的是「讀起來驚悸扭扭的怪詞句」。如：「一季來我的眠食極好」，「他怕我明天睡失曉」，「中了幾次大算」，「入媽的真安得而逸」，「記不連牽」……。

二、錯字太多，超過卅處，多得使人看不懂作者的意思。如「走到桌子也」，「只住揩拭臉上的兩漬」等，多得令人懷疑這本書有沒有經過三校？

三、「午夜夢囈」一文，作者自稱有「白蛇傳」的間架，仔細讀完，却覺得「不是那麼回事」。尤其是這篇作品的上篇，敘述主角方光正到公司去後的那

些事情，顯得太過於累贅，令人懷疑，是不是爲了稿費？

四、以這本書和「青色的蚱蜢」，「拋磚記」比較，顯得遜色多了，尤其和「沒有臉的人」相比，更是天淵之別。難道水晶先生爲「應付」而寫嗎？

編輯先生：

九期「書評書目」，T A和亞青的文章真是驚心動魄，此非大快人心事，乃替不諳洋文的人作重大的驅除污染工作也！

本（九）期還是以「文學評論部份」最須加強，不曉得真正文評家哪裏去了？

余亦棋 一月五日

編輯先生：

剛看到第九期的「書評書目」，頓時有陌生的感覺，記得前兩期有人提議，貴刊的封面僅以顏色的不同來分期，現在爲什麼改變以往頗有書香味的封面呢？

第九期的編後，提到「作家話像」專欄，讀者也可投稿，我認爲如果接受外稿，恐怕會和「幼獅文藝」的「作家的臉」一樣走上歧路。往昔「作家的臉」

胡何楨 一月五日

皆由讀者投稿，結果有許多人將「作家」誤解了，於是作者（發表一、兩篇論著或心得或散文者）和學者（專作論著者）都上了作家的榜，這和拿新聞記者來充做作家是一樣可笑的。

劉紹銘先生的話很有道理，「書評書目」改為月刊固然可喜，但稿源或如劉先生所言，將遭到考驗，我以讀者的身份，衷心期望貴刊能保持一貫的水準。

編輯先生：

讀者鍾榮富一月八日展

……近日，讀「中外文學」第十九期，有顏元叔先生的一篇文章「歷史主義和現代主義」，讀後頗多感慨。該文的語氣已完全拋棄討論問題時所應有的虛心態度，自始至終，除了使人覺得他在發洩情緒語言之外，並沒有使問題的討論獲得更進一步的澄清。顏先生是近年來批評界剛崛起不久的一位「新人」，如果他有全新的批評知識，而沒有全新的批評態度，那麼，要想在短期內企圖建立一個健全的批評制度，恐怕是不容易的事情，反而會使我們正在萌芽的批評風氣受到損傷。

……至於論到他文中的論點，也有值得商榷之處

。顏先生一向以提倡「新批評」自居，往往側重作品的分析，而不顧及創作的背景。這樣的批評方法固然也對，但也不能因此就認為葉嘉瑩先生的批評太「傳統」、太「落伍」了。個人以為葉先生的「進言」並沒有錯誤或偏差，而且以為她指出新批評的危機是正確的。以西方的文學觀念硬套在中國古典文學的作品上，完全是「削足適履」的作法。顏先生以西方文學的典故，再輔以佛洛伊德的理論，認為「蠟燭」寓有「男性性器」的象徵，於是就套在「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的詩句上，這是「野蠻」的批評。固然「肉蒲團」、「銀樣蠟槍頭」是雙關語，以及「花間集」中有許多性象徵的作品，但與「蠟燭」意象的討論已太離譜了。……縱然，顏先生騎馬的技術再好，如果方向不對的話，是永遠到達不了目的地的。刀有兩面，面面靈光，顏先生的批評只能算是「片面」的批評罷了。批評不僅要注意作品本身的分析，而且也要重視創作者的背景，否則，任何批評像顏先生那樣只要求「自圓其說」，則批評根本都不必經過訓練即可着手了。……

霍青一月十日